

证券代码: 002444

证券简称: 巨星科技

公告编号: 2019-001

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回购股份》的议案, 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不少于(含)人民币1亿元, 不超过(含)人民币2亿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,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.5元/股, 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、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、维护本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。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公司于2018年11月26日披露了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(2018-055)。上述相关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以及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》等相关规定, 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2018年12月底,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0,336,351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0.9613%, 最高成交价为10.25元/股, 最低成交价为9.26元/股, 成交的总金额为99,992,601.17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